

# 专利许可合同包括哪些内容(汇总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专利许可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一

第一条 定义

第二条 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第三条 合同价格

第四条 支付条件

第五条 技术服务和培训

第六条 技术资料

第七条 考核与验收

第八条 技术改进

第九条 保证和索赔

第十条 保密

第十一条 侵权

第十二条 税费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第十四条 仲裁

第十五条 适用法律

第十六条 合同有效期

附件

附件一 专利资料的名称、内容和申请情况

附件二 合同产品的型号、规格和技术参数

附件三 提成费的起算时间和计算方法

附件四 出让方查账的内容和方法

附件五 对甲方人员的培训计划

附件六 乙方派遣专家的技术服务计划

附件七 产品考核验收办法

本合同于1993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订立。合同一方为\_\_\_\_\_公司，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建，注册地址为：中国（以下简称甲方）；合同的另一方（以下简称乙方）。

此证：

鉴于乙方拥有合同所述专利技术；

鉴于乙方有权，并且同意将专利技术的使用权、制造权和合同产品的销售权授予甲方；

鉴于甲方希望利用乙方的专利技术制造并销售合同的产品；

双方授权代表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定义

本合同下列词语的含义：

1.1 “专利技术”，系指乙方目前拥有的或未来获得的和/或有权或可能有权控制的，或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在世界任何国家许可转让的，适用于或可能适于制造本合同产品的专利和专利申请。

1.2 “合同产品”，系指本合同附件二中规定的产品及其改进发展的产品。

1.5 “合同工厂”，系指生产合同产品的场所，即\_\_\_\_\_；

1.6 “备件”，系指用以代替合同产品或其任何部分的备用件；

1.10 “合同生效日”，系指本合同双方管理机构及有关权力机关中最后一方批准合同的日期。

## 第二条 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2.1 甲方同意从乙方获得，乙方同意向甲方转让合同产品的专利技术。这种技术应与乙方最新产品的技术完全一致。

2.2 乙方以非独占方式许可甲方在中国设计和制造合同产品，以及销售和出口产品的权利。

2.3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与合同产品有关的专利技术资料和样机所需的配件，其具体内容和交付时间，详见本合同附件二。

2.4 本合同产品不包括乙方外购件的专利技术，但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外购件的样本和技术说明资料与制造厂商的名称。

2.5 乙方有责任接收、安排甲方赴乙方培训的技术人员，乙方应设法使其掌握上述合同产品专利技术。（详见本合同附件五）

2.6 乙方负责自费派遣技术人员赴甲方进行技术服务。（详见本合同附件六）

2.7 如甲方需要，乙方同意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零件、材料和配件等。（具体内容双方另行协商）

2.8 乙方同意甲方有权使用其商标，在合同产品上亦可以采取双方的联合商标，或者标明“根据售证方的许可制造”字样。

### 第三条 合同价格

3.1 按照第二条规定的内容和范围，本合同采用提成方式计算价格，计价的货币为\_\_\_\_\_。

3.2 本合同提成费的计算时间从合同生效之日后第\_\_\_\_\_个月开始，按日历年度计算，每年的12月31日为提成费的结算日。

3.3 提成费按当年度合同产品销售后的净销售价格计算，提成率为\_\_\_\_\_%，合同产品未销售出去的不应计算提成费。

3.4 在提成费结算日后10天之内甲方应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向乙方提交上一年度合同产品的销售数量、净销售额和应支付的提成费，净销售额和提成费的具体计算方法详见本合同附件三。

3.5 甲方依据本合同的专利许可，销售的合同产品一经付款则视为货已售出。

3.6 若在交付专利权使用费后，已售合同产品被退回或折价，甲方有权在以后支付的专利权使用费中扣除因此而多支付的专利权使用费。

3.7 乙方如需查核甲方的账目时，应在接到甲方依上述第3.4款规定开出的书面通知后10天之内通知甲方，其具体的查账内容和程序详见本合同附件四。

#### 第四条 支付条件

4.1 本合同第三条中规定的提成费，甲方将通过\_\_\_\_\_银行（此处为甲方的业务银行）和\_\_\_\_\_银行（此处为乙方的业务银行）支付给乙方，支付中使用的货币为\_\_\_\_\_。

4.2 乙方在收到甲方按3.4条的规定发出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开具有关的单据，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下列单据后30天内，经审核无误，即支付提成费给乙方：

a.提成费计算单一式四份；

b.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c.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4.3 按本合同规定，如乙方需要向甲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甲方有权从上述支付中直接扣除。

#### 第五条 技术服务和培训

##### 5.1 技术服务

5.1.1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派遣一名技术专家到甲方，对合同产品的图纸和技术资料进行解释，并就产品设计、制造、

调试和检验，以及维修等方面进行技术指导，以使甲方在保证合同产品性能的情况下，能尽快采用国产的材料的元器件，实现合同产品的生产。

5.1.2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分两次派遣技术人员赴甲方进行技术服务，共30人日。

5.1.3 第一次技术服务在合同生效后第六个月，乙方派遣技术人员1人赴甲方工人，提供技术指导12人日。

5.1.4 第二次技术服务在合同产品验收期间，乙方派技术人员1人赴甲方工厂，提供技术服务，时间为18人日。

## 专利许可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二

本合同签约各方就本合同书中所述实施专利技术的预期目的、技术内容、成果权益、收益分配、风险责任以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及其资料等合同条文的内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之规定，达成如下协议，由签约各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签约方

甲方：

乙方：

### 第二条 合同性质

本合同属于：

1. 独占实施许可合同
2. 排他实施许可合同

### 3. 普通实施许可合同

#### 第三条 签约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由上述签约方于年月日在签订。

#### 第四条 项目名称：

#### 第五条 专利状况

##### 5.1 本合同涉及的专利权属于：

1. 发明
2. 实用新型
3. 外观设计

##### 5.2 专利权人：

##### 5.3 专利授权日：

##### 5.4 专利申请号：

##### 5.5 专利号：

##### 5.6 专利有效期限：

#### 第六条 专利实施状况

##### 6.1 让与方自行实施专利的状况：

##### 6.2 让与方许可他人实施专利的状况：

#### 第七条 许可范围和方式

7.1 让与方许可受让方在以下范围内实施本合同涉及的专利技术：

7.2 实施专利技术的方式：

## 第八条 技术资料

8.1 让与方向受让方交付以下与实施专利技术相关的技术资料及样品：

8.2 交付时间：

8.3 交付地点：

8.4 交付方式：

8.5 其他约定：

## 第九条 技术指导

9.1 让与方向受让方提供技术指导的地点：

9.2 技术指导的内容：

9.3 其他约定：

## 第十条 相关技术秘密

10.1 让与方是否允许受让方使用与本合同专利相关的技术秘密：

是

否



10.2 让与方向受让方提供与专利技术相关的技术秘密内容：

10.3 保密范围：

10.4 保密期限：

## 第十一条 专利效力

让与方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有义务维持专利权的有效性。

## 第十二条 权利保障

本合同有效期限内，如发生第三方侵犯专利权，应由让与方及时采取法律措施予以制止，受让方给予必要的配合。

## 第十三条 风险承担

13.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

13.2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因素，除法律规定的情形之外，还包括以下情形：

## 第十四条 验收标准及方法

14.1 验收时间

14.2 验收地点：

14.3 验收标准：

14.4 验收方法：

## 第十五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5.1 本合同费用总额为元。

其中：

专利实施许可费为元；

技术指导费为元；

技术秘密使用费为元；

其他费用：

15.2 本合同费用，按以下第种方式支付。

一次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

分期支付，支付时间和方式：

其他约定方式如下：

15.3 让与方有权查阅受让方会计账目，查阅时间、立法如下：

## 第十六条 后续改进

16.1 签约各方是否有义务将后续改进的技术成果以书面方式告知对方：

16.2 后续改进的技术成果权益分享，按以下第种方式履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 专利许可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三

目录

第一条 定义

第二条 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第三条 合同价格

第四条 支付条件

第五条 技术服务和培训

第六条 技术资料

第七条 考核与验收

第八条 技术改进

第九条 保证和索赔

第十条 保密

第十一条 侵权

第十二条 税费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第十四条 仲裁

第十五条 适用法律

第十六条 合同有效期

附件

附件一 专利资料的名称、内容和申请情况

附件二 合同产品的型号、规格和技术参数

附件三 提成费的起算时间和计算方法

附件四 出让方查账的内容和方法

附件五 对甲方人员的培训计划

附件六 乙方派遣专家的技术服务计划

附件七 产品考核验收办法

本合同于1993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订立。合同一方为\_\_\_\_\_公司，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建，注册地址为：中国（以下简称甲方）；合同的另一方（以下简称乙方）。

此证：

鉴于乙方拥有合同所述专利技术；

鉴于乙方有权，并且同意将专利技术的使用权、制造权和合同产品的销售权授予甲方；

鉴于甲方希望利用乙方的专利技术制造并销售合同的产品；

双方授权代表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定义

本合同下列词语的含义：

1.1 “专利技术”，系指乙方目前拥有的或未来获得的和/或有权或可能有权控制的，或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在世界任何国家许可转让的，适用于或可能适于制造本合同产品的专利和专利申请。

1.2 “合同产品”，系指本合同附件二中规定的产品及其改进发展的产品。

1.5 “合同工厂”，系指生产合同产品的场所，即\_\_\_\_\_；

1.6 “备件”，系指用以代替合同产品或其任何部分的备用件；

1.10 “合同生效日”，系指本合同双方管理机构和有关权力机关中最后一方批准合同的日期。

## 第二条 合同的内容和范围

2.1 甲方同意从乙方获得，乙方同意向甲方转让合同产品的专利技术。这种技术应与乙方最新产品的技术完全一致。

2.2 乙方以非独占方式许可甲方在中国设计和制造合同产品，以及销售和出口产品的权利。

2.3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与合同产品有关的专利技术资料和样机所需的配件，其具体内容和交付时间，详见本合同附件二。

2.4 本合同产品不包括乙方外购件的专利技术，但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外购件的样本和技术说明资料与制造厂商的名称。

2.5 乙方有责任接收、安排甲方赴乙方培训的技术人员，乙方应设法使其掌握上述合同产品专利技术。（详见本合同附件五）

2.6 乙方负责自费派遣技术人员赴甲方进行技术服务。（详见本合同附件六）

2.7 如甲方需要，乙方同意以最优惠的价格向甲方提供合同产品的零件、材料和配件等。（具体内容双方另行协商）

2.8 乙方同意甲方有权使用其商标，在合同产品上亦可以采取双方的联合商标，或者标明“根据售证方的许可制造”字样。

### 第三条 合同价格

3.1 按照第二条规定的内容和范围，本合同采用提成方式计算价格，计价的货币为\_\_\_\_\_。

3.2 本合同提成费的计算时间从合同生效之日后第\_\_\_\_\_个月开始，按日历年度计算，每年的12月31日为提成费的结算日。

3.3 提成费按当年度合同产品销售后的净销售价格计算，提成率为\_\_\_\_\_%，合同产品未销售出去的不应计算提成费。

3.4 在提成费结算日后10天之内甲方应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向乙方提交上一年度合同产品的销售数量、净销售额和应支付的提成费，净销售额和提成费的具体计算方法详见本合同附件三。

3.5 甲方依据本合同的专利许可，销售的合同产品一经付款则视为货已售出。

3.6 若在交付专利权使用费后，已售合同产品被退回或折价，甲方有权在以后支付的专利权使用费中扣除因此而多支付的专利权使用费。

3.7 乙方如需查核甲方的账目时，应在接到甲方依上述第3.4款规定开出的书面通知后10天之内通知甲方，其具体的查账内容和程序详见本合同附件四。

### 第四条 支付条件

4.1 本合同第三条中规定的提成费，甲方将通过\_\_\_\_\_银行（此处为甲方的业务银行）和\_\_\_\_\_银行（此处为乙方的业务银行）支付给乙方，支付中使用的货币为\_\_\_\_\_。

4.2 乙方在收到甲方按3.4条的规定发出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开具有关的单据，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下列单据后30天内，经审核无误，即支付提成费给乙方：

a.提成费计算单一式四份；

b.商业发票一式四份；

c.即期汇票一式二份。

4.3 按本合同规定，如乙方需要向甲方支付罚款或赔偿时，甲方有权从上述支付中直接扣除。

## 第五条 技术服务和培训

### 5.1 技术服务

5.1.1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派遣一名技术专家到甲方，对合同产品的图纸和技术资料进行解释，并就产品设计、制造、调试和检验，以及维修等方面进行技术指导，以使甲方在保证合同产品性能的情况下，能尽快采用国产的材料的元器件，实现合同产品的生产。

5.1.2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分两次派遣技术人员赴甲方进行技术服务，共30人日。

5.1.3 第一次技术服务在合同生效后第六个月，乙方派遣技术人员1人赴甲方工人，提供技术指导12人日。

5.1.4 第二次技术服务在合同产品验收期间，乙方派技术人员1人赴甲方工厂，提供技术服务，时间为18人日。

5.1.5 乙方负担其人员的旅差费。甲方负担由驻地到工厂的交通工具和膳宿费。

## 5.2 技术培训

5.2.1 乙方负责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使甲方受训人员掌握合同产品设计、性能测试、加工工艺、装配工艺和质量检查等技能，使甲方能用乙方提供的资料和专门知识，在合同工厂制造出与乙方产品质量相同的产品。乙方应设法安排甲方受训人员参观制造合同产品外购件的生产过程和合同产品的主要用户。

5.2.2 甲方受训人员在协议期间分两批，320人日以内（翻译除外）赴乙方接受培训。

5.2.3 首批培训时间为合同生效后的第三至第四个月，甲方派技术人员4人，翻译1人到乙方工厂接受为期160人日（每周5天工作日）的培训。内容为合同产品的设计和制造工艺。

5.2.4 第二批培训人员的培训时间为合同生效后的第八至第九个月，甲方派技术人员4人，翻译1人到乙方工厂接受为期160人日（每周5天工作日）的培训，培训内容为合同产品的设计、加工工艺、装配工艺和机器的调试。

5.2.5 甲方负担受训人员的旅差费。在乙方受训期间的膳宿费及驻地和工厂之间的交通工具由乙方负责提供。

## 第六条 技术资料

6. 乙方应按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内容和时间，在\_\_\_\_\_交付技术资料。



6.2 \_\_\_\_\_的邮戳日期，为技术资料的实际交付日期。甲方将带有到达印戳日期的空运提单影印本1份寄给乙方。

6.3 在每批技术资料发运后24小时内，乙方应将合同号、空运提单号、空运提单日期、资料项目、件数、重量、航班号和预计抵达日期用电报或电传通知甲方。同时将空运提单和技术资料详细清单各一式2份寄给甲方。

6.4 若技术资料在空运中丢失、损坏、短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0天内，免费补寄或重寄给甲方。在甲方收到技术资料后60天内，如果没有以书面形式提出资料不全或增补要求，则视为甲方验收。

6.5 技术资料采用英文，计量单位以公制表示。

## 第七条 考核与验收

7.1 合同产品的第一台样机，由甲、乙双方组成的联合考核小组，按附件七规定的时间和内容进行考核。如果符合附件一规定的技术要求，即可验收，并由双方代表签署合同产品考核验收合格证书一式4份，双方各执两份。

7.2 如果合同产品的技术性能达不到规定的技术标准，双方应友好协商，共同研究，分析原因，采取措施，消除缺陷，进行第二次性能考核。考核合格后，双方签署考核合格证书。

7.3 如果第一次考核不合格是乙方责任，乙方应自费再次派遣技术人员进行第二次考核。

7.4 经过第二次考核仍不能合格验收，若责任在于乙方，则乙方须赔偿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并采取措施，消除缺陷，进行第三次考核。

7.5 经过第三次考核仍不合格，如系乙方责任，则甲方有权

终止合同，并按第九条的规定处理。若系甲方责任，则由双方协商合同进一步执行的问题。

## 第八条 技术改进

8.1 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如有不适合甲方生产条件的（如设计标准、原材料、外购配件及其他生产设备等），乙方有责任帮助甲方修改技术资料，并加以确认。在不影响合同产品性能情况下，应采用中国产的原材料、配套元器件和设备。

8.2 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对合同产品的任何改进和创新，都免费将改进或创新的技术资料提供给对方。

8.3 改进或创新的技术所有权属于改进或创新一方，另一方不得对其申请专利或将其转让给第三者。

## 第九条 保证和索赔

9.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乙方经过实际使用的最新技术资料，并保证向甲方及时提供任何改进和发明的技术资料。

9.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正确的、清晰的，并保证按时交付。

9.3 如果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符合第六条规定，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30天内免费将所缺的技术资料，或清晰、正确的资料寄给甲方。

9.4 如乙方的技术资料不能按本合同附件二规定的时间交付，乙方则须按下列比例支付罚款给甲方：

(1) 迟交1至4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_\_\_\_\_％；

(2) 迟交5至8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_\_\_\_\_％；

(3) 迟交超过8周，罚款为合同总价的\_\_\_\_\_％。

9.5 乙方按本条规定被罚款时，并不解除其继续交付技术资料的义务。

9.6 如果乙方迟交技术资料6个月以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将甲方已经交付的全部金额，并加年利\_\_\_\_\_％的利息，一并退还甲方。

9.7 由于乙方责任，验收不合格，造成甲方不能正常投产而终止合同时，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给乙方的全部金额，并加年利\_\_\_\_\_％的利息。

9.8 如因乙方原因，产品部分性能指标没能达到合同产品的规定时，视具体情况，乙方须按合同总价的\_\_\_\_\_％予以赔偿，但是，若因甲方原因产品没能达到性能指标时，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支付全部金额。

## 第十条 保密

10.1 乙方根据本协议所提供的一切图纸、设计、说明书及其他技术资料，甲方均须严格保密；未得到乙方的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转让或泄露给任何人，但不包括甲方为生产合同产品而使用技术资料的雇员。但是，甲方可以向分包合同人提供生产合同产品部件所必须的技术资料，分包人须书面保证对其所得到生产技术资料承担严格的保密义务。

10.2 若上述技术资料由乙方或任何第三方部分或全部公开，则甲方对已公开的技术不再承担保密义务。

10.3 本合同终止后，甲方有权使用乙方所提供的专利，即甲方可以继续设计、制造、使用、销售和出口合同产品。

## 第十一条 侵权

11.1 乙方保证，它是依本合同条款转让给甲方的专利权的合法所有人，在法律上享有向甲方转让专利权的权利。若发生侵犯任何第三者权利的事件，则乙方应对侵权事件负责，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

11.2 本合同附件一列明乙方关于合同产品的专利和专利申请。合同生效后一个月内，乙方将向甲方提供2份专利证书和专利申请的影印本。

## 第十二条 税费

12.1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在甲方国家以外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2.2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在中国境内获得的收入，必须按中国税法纳税。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3.1 签约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水灾、火灾、台风、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事故而无法按期执行合同时，则可延长合同的期限，延长期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3.2 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以电传或电报通知对方，并于此后14天内以航空挂号邮件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确认。

13.3 如不可抗力事故延续到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合同继续执行的问题。

## 第十四条 仲裁

14.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达不成协议时，则应

提交仲裁解决。

14.2 仲裁将在瑞典斯德哥尔摩进行，由斯德哥尔摩商会仲裁院根据该院的章程进行仲裁。

14.3 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4.4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14.5 若仲裁的内容是合同的部分条款，合同的其他条款在仲裁期间应继续执行。

## 第十五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的解释和执行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为依据。

## 第十六条 合同有效期

16.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于1993年5月8日签订，合同签订后，由各方分别向本公司管理机构或本国政府当局申请批准，以最后一方的批准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双方应尽力在60天内获得批准，用电传通知对方，并用邮件确认。若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6个月仍不能生效，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16.2 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期满时自动失效。

16.3 本合同期满时，双方发生了未了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债务人应向债权人继续支付未了债务。

本合同有中、英两种文本。当对其中条款的解释产生异议时，以中文本为准。

甲方：\_\_\_\_\_

代表：\_\_\_\_\_

乙方： \_\_\_\_\_

代表：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 专利许可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四

甲方(许可方)：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乙方(被许可方)：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许可方是号中国专利的唯一专利权人。许可方于年月

### 第一条定义

专利号： \_\_\_\_\_

申请日： \_\_\_\_\_

发明创造名称： \_\_\_\_\_

专利号： \_\_\_\_\_

申请日： \_\_\_\_\_

公开(公告)日： \_\_\_\_\_

1.3一般技术： \_\_\_\_\_指甲方拥有的与实施该项专利有关的未申请专利或已宣布专利无效的技术。

1.4技术秘密： \_\_\_\_\_指实施甲方专利所必须的、可行的、能够达到预期效果的未公开的技术、名称。

1.5合同技术： \_\_\_\_\_是指甲方许可乙方使用的专利，(或专利申请)一般技术或技术秘密以及有关专利和一般技术的全部资料。

1.6全部技术资料： \_\_\_\_\_包括专利申请文件及实施与该专利有关的(产品设计图纸、工艺图纸、工艺配方、工艺流程以及制造合同产品所需的工装、设备清单等)技术资料。

1.7合同产品： \_\_\_\_\_是指乙方使用合同技术制造的产品。

1.8技术服务： \_\_\_\_\_指甲方为乙方实施合同技术所进行的服务，包括甲方向乙方传授合同技术和培训乙方有关人员。

1.9销售额： \_\_\_\_\_指乙方销售合同产品的总金额。

1.10净销售额： \_\_\_\_\_指乙方销售合同产品的总金额减去包装费、运输费、税金、广告费、商业折扣。

1.11普通实施许可合同： \_\_\_\_\_指甲方许可乙方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地区、技术范围内实施合同技术的同时，

甲方保留使用该技术的权利，并且可以继续许可乙方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使用该技术。

1.12排他实施许可合同：\_\_\_\_\_指甲方许可乙方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地区、技术范围内实施合同技术的同时，甲方保留使用该技术的权利，但不得再许可乙方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使用该技术。

1.13独占实施许可合同：\_\_\_\_\_指甲方许可乙方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地区、技术范围内实施合同技术，甲方自己和任何乙方以外的单位或个人都不得使用该技术合同。

## 第二条实施许可的范围

2.1甲方许可乙方使用甲方的专利技术、专利申请技术和与实施该种技术有关技术秘密。

2.2甲方许可乙方使用合同技术的全部资料(附附件);制造、使用、销售合同产品;合同产品的质量技术检验标准及产品的检验方法(附附件)。

2.3本合同为(普通、排他、独占)实施许可合同。乙方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在地区实施合同技术。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与第三方联营扩大实施范围并无权将合同技术许可第三方使用。如甲方同意乙方再转让给第三方则另签订分许可合同。

2.4被许可方可实施该专利的期限为年月。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期限届满后，如需继续实施，则由双方另行协商实施及报酬事宜，另行签订合同。

## 第三条技术资料

3.1合同生效后，甲方(或中介方)收到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入门



费人民币元后的日内，甲方向乙方交付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资料。

3.2甲方向乙方交付的技术资料，应当是完整、清楚的。图纸资料的内容、规格应当符合国家的有关标准和规定。

3.3乙方收到甲方提交的技术资料日内，应当对资料认真仔细检查与核对，如发现有不符上述要求的，应在日内向甲方提出，甲方应在日内予以补充或更换；技术资料符合要求的，乙方应向甲方签署技术资料验收合格确认书。

#### 第四条使用费及支付方式

4.1本合同采用下列第种方式支付使用费：\_\_\_\_\_

(1)本合同的使用费采用入门费和提成费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入门费为万元，提成费按当年度合同产品净销售额的%提取。

本合同的提成费的计算时间从合同生效之日后第个月开始，按阳历年度计算，每年的12月31日为提成费的结算日。

合同生效后日内乙方向甲方(或中介方)支付本合同入门费(或定金)万元。

乙方从合同产品销售之日起，每季度结束后日内向甲方支付提成费。

(2)本合同采用总付额内分期支付的方式，在合同生效后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批次元，后在每个会计(月份/季度/年度)截止前的日内，分批次支付，每次支付元。包括第一次在内总共支付次，共计元。

(3)本合同采用一次总付的方式，在合同生效后日内乙方向甲

方一次性金额支付所有使用费。甲方负责提供相关发票。

4.2甲方有权查阅乙方实施合同技术的有关账目。

## 第五条技术服务

5.1甲方在合同生效后日内应负责向乙方传授合同技术的有关内容，并向乙方解答有关实施合同技术中所提出的问题。

5.2甲方在乙方试制合同产品期间，应派出合格的技术人员到乙方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并负责培训乙方技术人员和试制人员，乙方接受甲方培训的人员所具备的条件和文化水平应符合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

5.3甲方派出达到乙方技术服务的人员，如乙方不另支付技术服务费，则使用费应当适当增加，但乙方应对甲方人员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给予保证。

5.4甲方完成上述技术服务后，经双方验收合格，共同签署验收证明文件。

5.5技术服务验收后，如乙方需要，甲方人员到乙方现场指导，有关技术服务费及差旅费、伙食标准等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 第六条合同技术的试制及验收

6.1乙方按甲方的合同技术制造、生产合同产品，如因乙方原因，试制不成功，甲方应协助乙方再次进行试制，如仍不能生产出合同产品，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退还使用费。如因甲方原因试制不成功，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退还使用费，并赔偿乙方因试制所产生的损失。

6.2合同产品试制成功后通过对乙方使用合同技术制造的合同产品，按照合同规定的技术性能指标(见附件)进行验收。

6.3验收合同产品由乙方委托国家认可的产品质量检测部门进行，或者由乙方组织进行鉴定，甲方参加，所需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负责。

6.4如产品验收不合格时，应由双方协商各派代表调查原因并确定双方的责任。

6.5如非乙方原因，合同产品第一次验收不合格，责任在于甲方，甲方应负责找出原因并提出技术措施消除产品缺陷。

6.6如经过第二次验收仍不合格，责任在于甲方而甲方又不能提出补救措施消除产品缺陷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应退还乙方支付甲方的使用费并视其具体情况赔偿乙方的部分损失。

6.7如因乙方责任使合同产品验收不合格，甲方应协助乙方分析原因，提出补救措施，经再次验收仍不合格，乙方确实无法实施合同技术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8合同产品验收合格后，双方应当签署合同技术验收合格协议书□

##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甲方无正当理由预期向乙方交付合同技术资料的，每逾期一周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元，甲方逾期两个月未向乙方交付合同技术材料的，或资料补充更换后仍不符合要求时，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应退还入门费并支付违约金。

7.2乙方逾期向甲方支付使用费，应按照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金额的千分之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两个月不支付使用费，乙方除补充使用费并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3乙方擅自将合同技术许可或泄露给他人使用的，应将非法

所得全部交还甲方，或支付违约金元，还必须立即停止他人使用合同技术。甲方擅自将乙方对合同技术的改进部门或将乙方的销售秘密泄露给他人的，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元。

7.4(独占许可特别条款)独占实施许可合同的乙方，实施专利超越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并且乙方应立即停止实施。

7.5(排他许可特别条款)排他实施许可合同的甲方，在许可乙方实施合同技术的范围内，又许可他人实施本合同技术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元，并应当停止许可他人实施合同技术的行为。

## 第八条后续改进的提供与分享

8.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对合同技术所作的改进应及时通知对方。

8.2属于实质性的重大改进和发展，专利申请权归改进方，改进方应以优惠价格优先许可对方使用。

8.3属于原有基础上较小的改进，双方免费相互提供使用。

8.4对合同技术的改进，改进方未申请专利的，另一方应对改进技术承担保密责任，并无权擅自向他人转让该技术，也无权申请专利。

8.5双方共同对合同技术做出的重大改进，专利申请权归双方所有。乙方向另一方转让其共有的专利申请权的，另一方可单独申请专利，放弃专利申请权的乙方可以免费实施该项专利，双方应就专利申请权的转让签订协议，如果乙方不同意申请专利的，另一方不得擅自申请专利。

8.6关于双方共同改进的未申请专利的一般技术成果，需由双



12.2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3.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13.2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材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14.1 双方履行合同中如发生争议，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自行解决。

14.2 双方不能协商解决争议的，提请专利管理机关调解处理，对调解不服的，任何一方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五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协议冲突的，以本协议为准。

### 第十六条 其他

16.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16.2 本合同于年月日在省市签订。

16.3本合同中提到的有关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文本有同等效力，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许可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被许可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专利许可合同包括哪些内容篇五

被许可方： \_\_\_\_\_

许可方： \_\_\_\_\_

### 第一条?许可证的类型

1. 本许可证系一项独占许可证。
2. 许可方不得在第三条所列的合同地区内制造、使用和销售本许可证产品。
3. 被许可方有权授予分许可证。
4. 本独占许可证未经许可方允许不得转让。

### 第二条?技术使用范围

1. 许可方确定\_\_\_\_\_号专利的保护范围是\_\_\_\_\_。
2. 许可方已在合同地区以外的地区使用\_\_\_\_\_号专利技术，许可方根据使用结果确定达到以下技术水平。
3. \_\_\_\_\_号专利的全部技术使用范围为本合同许可证的技术使用范围。

### 第三条?合同地区

1. 本独占许可证授予以下地区：\_\_\_\_\_。
3. 被许可方可以向下列国家出口本许可证产品：\_\_\_\_\_。

### 第四条?技术援助

1. 许可方有义务向被许可方提供实施\_\_\_\_\_号专利所必需的技术资料，其具体内容和交付日期详见本合同附件。
2. 许可方负责接受、安排被许可方技术人员赴许可方企业培训。许可方应尽最大努力满足被许可方培训的要求，使被许可方人员能掌握\_\_\_\_\_号专利技术。具体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
3. 许可方负责派遣技术人员赴被许可方企业提供技术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3。

### 第五条?专利技术的改进

1. 许可方有义务向被许可方通报所有在合同有效期内有关专利技术的改进成果并提供给被许可方使用。使用费不得因此而提高。
2. 被许可方对专利技术进行改进不需要得到许可方的批准，但必须通知许可方。许可方在支付适当费用后有权使用被许



可方的改进成果。

3. 被许可方的改进成果如果有专利性，被许可方有权提出专利申请。专利权批准后归被许可方所有。

## 第六条?许可方的保证

许可方向被许可方保证：在本合同订立时，本专利权不存在如下缺陷：

1. 该专利权受物权或抵押权的约束；
2. 本专利权的实施受到另一个现有的专利权限制；
3. 有专利先用权的存在；
4. 有强制许可证的存在；
5. 有被政府采取“计划推广许可”的情况；
6. 本专利权项下的发明属非法所得。

## 第七条?维护和保护专利权

1. 许可方有义务负责维护专利权并支付年费。
3. 许可方和被许可方都有权向侵犯专利权的第三者起诉。一方起诉时另一方应予以支持。决定起诉的一方承担起诉费用，胜诉时收入的款项也归他所有。如果合同双方商定共同起诉，则由此发生的费用和收益按以下比例分摊：许可方\_\_\_\_\_%，被许可方\_\_\_\_\_%。

## 第八条?实施义务

1. 被许可方承担实施专利的义务。

2. 被许可方不承担不制造和销售竞争产品的义务。

## 第九条?支付方式

向许可方支付许可证使用费、数额为\_\_\_\_\_，按下列日期分期支付：\_\_\_\_\_。

（注：在采取提成支付的情况下，当事人可以约定□a.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先向许可方支付\_\_\_\_\_元□b.自合同产品投产之日起（或第一件合同产品销售之日起）\_\_\_\_\_年内按产值（或销售额、或利润）的\_\_\_\_\_％向许可方支付提成费。提成费每年支付一次，支付日期为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

## 第十条?税费

1. 凡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在被许可方国家以外的一切税费，均由许可方承担。

2. 许可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在中国境内取得的收入，必须按中国税法纳税。此税费由被许可方在每次支付时扣交，并将税务局的收据副本一份交许可方。

## 第十一条?许可方的违约责任

1. 由于许可方未交专利年费而导致专利权失效，应向许可方支付数额为\_\_\_\_\_的违约金。

2. 许可方逾期两个月未交付技术资料 and 提供技术指导，被许可方有权解除合同。许可方应当返还使用费，支付数额为\_\_\_\_\_的违约金。

3. 许可方在已经许可被许可方实施专利的范围内又就同一专利与他人订立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应当返还非法所得，支

付数额为\_\_\_\_\_的违约金。

4. 许可方在已经许可被许可方实施专利的范围内自己又实施本专利技术的，应当停止实施行为，向被许可方支付数额为\_\_\_\_\_的违约金。

## 第十二条?被许可方的违约责任

1. 被许可方逾期两个月不支付技术使用费的，许可方有权解除合同。被许可方应当补交使用费，支付数额为\_\_\_\_\_的违约金。

2. 被许可方实施专利超越合同约定的范围，或者未经许可方擅自与他人订立再转让许可合同，应当返还非法所得，支付数额为\_\_\_\_\_的违约金。

## 第十三条?声明及保证

许可方：

1. 许可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许可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_\_\_\_\_机构、\_\_\_\_\_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许可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许可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许可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被许可方：

1. 被许可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被许可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_\_\_\_\_机构、\_\_\_\_\_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被许可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被许可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被许可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第十四条?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_\_\_\_\_、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 第十六条?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 第十七条?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1) 提交\_\_\_\_\_委员会\_\_\_\_\_；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八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 第十九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

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二十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送\_\_\_\_\_留存一份。

许可方（盖章）： \_\_\_\_\_?被许可方（盖章）：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签订地点： \_\_\_\_\_